

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9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文女士主持，应当与会监事5名，实际参加监事5名；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9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公司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9 月 29 日